

上海普丽盛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普丽盛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20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上海普丽盛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20）第41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董事会按照问询函的要求，对相关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将回复内容公告如下：

如无特别说明，本问询函回复中所述的词语或简称与预案中“释义”所定义的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的含义。

问题 1. 预案显示，本次交易后你公司控股股东将变更为京津冀润泽（廊坊）数字信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津冀润泽”），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周超男。请补充披露：

一、周超男的履历情况，其控制或具有重大影响、担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包括报告期内离任、注销或转让的企业）。

回复：

周超男女士的履历情况如下：

周超男女士，1960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82年7月至1982年12月，任湖南省衡阳市衡南县商业局教员；1983年1月至1993年12月，任湖南省衡阳市衡南县江东粮油转运站员工；1994年1月至2000年2月，任湖南省招商运输贸易公司衡阳分公司经理；2000年3月至今，任天童通信网络有限公司董事长；2009年8月至今，任润泽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董事长。

根据润泽科技提供的调查表等相关资料，截至本问询函回复出具日，周超男女士控制或具有重大影响、担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情况具体如下：

1、通过控股京津冀润泽（廊坊）数字信息有限公司间接控制或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备注
		持股情况	任职情况	
1	京津冀润泽（廊坊）数字信息有限公司	周超男直接持有 75%股权	担任执行董事、经理	-
2	润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周超男间接控制 82.31% 股权	担任董事长	-
3	广东润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周超男间接控制 100% 股权	-	润泽科技全资子公司
4	惠州润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周超男间接控制 65% 股权	-	润泽科技控股子公司
5	东莞润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周超男间接控制 65% 股权	-	润泽科技控股子公司
6	广州润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周超男间接控制 65% 股权	-	润泽科技控股子公司
7	惠州润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周超男间接控制 65% 股权	-	润泽科技控股子公司
8	广州广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周超男间接控制 52% 股权	担任执行董事	润泽科技控股子公司
9	江苏润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周超男间接控制 100% 股权	-	润泽科技全资子公司
10	浙江泽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周超男间接控制 65% 股权	担任董事	润泽科技控股子公司
11	重庆润泽智慧大数据有限公司	周超男间接控制 65% 股权	-	润泽科技控股子公司
12	深圳润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周超男间接控制 65% 股权	-	润泽科技控股子公司
13	润友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周超男间接控制 51% 股权	担任执行董事	润泽科技控股子公司
14	中科润泽（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周超男间接控制 49% 股权	-	润泽科技参股公司
15	中科亿海微电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周超男间接控制 6.5625% 股权	担任董事	润泽科技参股公司
16	广州城投润泽科技有限公司	周超男间接控制 49% 股权	担任董事	广州广润的参股公司

2、通过控股天童通信网络有限公司间接控制或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备注
		持股情况	任职情况	

1	天童通信网络有限公司	周超男直接持股 75%	担任董事长、经理	-
2	蚌埠市天童通信有限公司	周超男间接控制 80%	-	天童通信控股子公司
3	北京天星汇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周超男间接控制 70%	-	天童通信控股子公司
4	天童通信网络（湖南）有限公司	周超男间接控制 60%	-	天童通信控股子公司
5	纵横融合网络信息技术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周超男间接控制 55%	担任董事	天童通信控股子公司

3、通过控股润泽数字科技产业有限公司间接控制或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备注
		持股情况	任职情况	
1	润泽数字科技产业有限公司（简称“润泽数字”）	周超男直接持股 75%	担任执行董事、经理	-
2	廊坊润泽数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简称“廊坊润泽数据”）	周超男间接控制 100%	担任执行董事、经理	润泽数字全资子公司
3	映山红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周超男间接控制 100%	-	廊坊润泽数据全资子公司
4	映山红（廊坊）餐饮有限公司	周超男间接控制 100%	-	廊坊润泽数据全资子公司
5	河北八方探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周超男间接控制 60%	-	廊坊润泽数据控股子公司
6	廊坊市瑞林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周超男间接控制 35%	-	廊坊润泽数据参股公司，已注销
7	润泽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周超男间接控制 100%	-	润泽数字全资子公司
8	天童数字科技产业有限公司（简称“天童数字”）	周超男间接控制 90%	-	润泽数字控股子公司
9	浙江润湖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周超男间接控制 65%	担任董事	天童数字控股子公司
10	润泽工惠驿家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简称“润泽工惠驿家”）	周超男间接控制 90%	担任执行董事、经理	润泽数字控股子公司
11	湖南省润泽智慧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周超男间接控制 100%	-	润泽工惠驿家控股子公司，中工服参股公司
12	临洮工惠驿家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周超男间接控制 100%	-	润泽工惠驿家控股子公司，中工服参股公司
13	中工服工惠驿家信息服务（阳谷）有限公司	周超男间接控制 84%	-	润泽工惠驿家控股子公司，中工服参股公司
14	廊坊大数据应用服务有限公司（简称“廊坊大数据”）	周超男间接控制 70%	担任执行董事	润泽数字控股子公司

15	中工服工惠驿家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简称“中工服”）	周超男间接控制 75%	担任执行董事、经理	廊坊大数据控股子公司
16	北京工惠驿家科技有限公司	周超男间接控制 100%	担任董事长	中工服全资子公司
17	中工服工惠驿家河北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周超男间接控制 100%	担任董事长	中工服全资子公司
18	中工服工惠驿家信息服务（甘肃）有限公司	周超男间接控制 100%	-	中工服全资子公司
19	中工服工惠驿家信息服务（湖南）有限公司	周超男间接控制 100%	-	中工服全资子公司
20	中南工惠驿家智慧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周超男间接控制 100%	-	中工服湖南全资子公司
21	智慧新仓购（廊坊）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周超男间接控制 100%	-	中工服全资子公司
22	天津工惠驿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周超男间接控制 100%	-	中工服全资子公司
23	大连联盟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周超男间接控制 100%	-	中工服全资子公司
24	中科工惠驿家（北京）服务有限公司	周超男间接控制 49%	-	中工服参股公司
25	廊坊中物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周超男间接控制 30%	-	廊坊大数据参股公司
26	润泽量子网络有限公司	周超男间接控制 95.10%	担任执行董事	润泽数字控股子公司

4、其他直接控股或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备注
		持股情况	任职情况	
1	廊坊云港数据处理有限公司	周超男直接持股 80%	担任执行董事	-
2	湖南天汇城建管道开发有限公司	周超男直接持股 52.5%	担任执行董事	已注销
3	衡阳华实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	担任副董事长	已注销

二、润泽科技资产是否完整，业务及人员、财务、机构是否独立，周超男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是否存在对润泽科技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是否符合《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一项的规定。

回复：

截至本问询函回复出具日，周超男女士控制的其他企业所从事的业务情况如下：

序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实际开展业务情
---	------	------	---------

号			况
1	京津冀润泽（廊坊）数字信息有限公司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园区管理服务；贸易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投资管理业务
2	天童通信网络有限公司	第二类基础电信业务中的固定国内数据传送业务（比照增值电信业务管理）（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有效期至 2023 年 06 月 20 日）；基础设施项目投资；提供网络管道维护服务；计算机系统、网络联系、通信系统网络的集成和服务；软件开发，销售家用电器、通讯设备、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出租办公用房。（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市政管网基础设施投资、经营
3	蚌埠市天童通信有限公司	市政基础设施、城市地下弱电管道的投资、经营；通讯设备、电子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和技术培训；承办展览展示会；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国家明令禁止经营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市政管网基础设施投资、经营
4	北京天星汇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零售电子产品、通讯设备、机械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不含医用软件）。（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区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市政工程总承包
5	天童通信网络（湖南）有限公司	通信系统工程服务；通信线路和设备的安装；通信设备、建材、安防监控、光纤设备的销售；监控系统、基站电源、管道的维护；通信技术服务；基站机房的运营、租赁、维护；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基于位置的信息系统技术服务；基于位置的信息系统集成；基于位置的信息系统施工；监控系统工程、管道设施的安装服务；通信设备租赁；通信基站设施租赁；通信基站技术咨询；综合布线；架线工程服务；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管道清理、疏通；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计算机数据处理；安防监控运营；软件开发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慧城市的规划、相关服务；通信设施安装工程服务；管道工程施工服务；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因特网数据中心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第二类基础电信业务中的固定网国内数据传送业务（比照增值电信业务管理）和网络托管业务（比照增值电信业务管理）；铁塔维护、运营、租赁；网络集成系统的运行维护服务、开发建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未经批准不得从事 P2P 网贷、	市政管网基础设施投资、经营

		股权众筹、互联网保险、资管及跨界从事金融、第三方支付、虚拟货币交易、ICO、非法外汇等互联网金融业务)	
6	纵横融合网络信息技术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服务;经济贸易咨询;计算机系统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区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市政管网基础设施技术服务
7	润泽量子网络有限公司	量子网络运营及设备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量子网络设备销售
8	润泽数字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园区管理服务;贸易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住宅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投资管理业务
9	廊坊润泽数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产业园区及基础设施建设;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研发;IT企业孵化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展览展示、会议服务、搭建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及服务、文化活动策划、商务服务、合同能源管理、票务代理、家政服务、摄影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物业管理及服务,停车场管理服务,酒店管理、餐饮管理、餐饮服务;销售(含网上):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通讯及广播电视设备、五金产品、电器设备、机器设备、电子产品、照相器材、食品、保健食品、日用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化妆品及卫生用品、珠宝首饰、玩具、文化用品、日用杂品、体育用品、工艺美术品(不含象牙及其制品)、家具、饲料、花卉、种子、家用电器、图书、报刊、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装饰材料、建筑材料、汽车和摩托车配件、机器人;机动车充电销售;卷烟零售;代收水、电、燃气费;燃气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广告设计、代理、制作、发布;房屋租赁、柜台租赁、场地及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会展、会议、物业等服务
10	映山红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酒店管理;房屋租赁;住宿;餐饮服务;会议服务;婚庆礼仪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不含投资、金融、证券、股票、期货);健身服务、游泳池、桑拿服务;物业管理;待客停车服务;销售:酒店用品、食品;卷烟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酒店经营管理
11	映山红(廊坊)餐饮有限公司	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餐饮服务
12	河北八方探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信息技术推广及服务,信息增值服务,IT产业研发、信息增值服务、IT产业孵化服务;提供网络管道推广服务;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广播电视设备、电子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I 软件开发
13	润泽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售电业务;电力供应服务;电动汽车充电站施工、运营、服务;汽车充电设施的安装与维护;热力工程施工、制冷设备安装;通讯工程施工;电力工程设计施工、安装、设备维护	电力设施运维

		及检修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新能源设备、输配电设备销售，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开发；节能工程施工，节能设备的安装和维护；消防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4	天童数字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工程和技术研究与实验发展；软件开发；技术推广、服务、开发、咨询、转让；计算机系统集成；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五金产品（不含电动自行车）、电气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承办展览展示；会议服务（不含食宿）；物业管理；互联网信息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承办展览展示服务
15	浙江润湖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大数据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住房租赁；房地产经纪（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餐饮服务；住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会议及展览服务
16	润泽工惠驿家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计算机软硬件研发、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互联网信息技术服务；增值电信业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业务；货运代理；信用管理咨询服务；劳动职业技能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智慧物流平台服务
17	湖南省润泽智慧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计算机软硬件研发、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互联网信息技术服务；增值电信业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信用管理咨询业务；分布式数据中心、仓储式购物中心建设及数据中心边缘计算技术研发；城市建设、运营；工业园区开发经营，停车场经营；餐饮管理；酒店管理；物业管理；国内货运代理；物流代理；货物仓储（不含危化品和监控品）；货运信息咨询，货物包装服务，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工农业原料及产成品市场、其它商品市场及生活配套设施的开发、建设、出租、管理；进出口业务；保税、监管仓服务经营；展览、展示、会议；建立、经营、管理园区内的电子商务系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智慧物流平台服务
18	临洮工惠驿家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互联网信息服务；计算机和办公设备维修；通用仓储；软件开发；汽车修理与维护；助动车等修理与维护；其他仓储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低温仓储；装卸搬运；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大型车辆装备修理与维护；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智慧物流平台服务

19	中工服工惠驿家信息服务（阳谷）有限公司	互联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研发、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货运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智慧物流平台服务
20	廊坊大数据应用服务有限公司	提供数据交易和知识产权交易的场所和设施；数据交易；咨询服务；数据交易信息的广告服务；数据管理的技术支持服务；数据清洗及建模的技术开发；数据资产的价值评估及数据质量评估的相关评估服务；经济数据交易相关的监督管理机构及有关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软件开发、软件咨询；产品设计；经济贸易咨询；公共关系服务；会议服务；工艺美术设计；电脑动画设计；企业策划；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市场调查；企业管理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承办展览展示活动；影视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投资管理
21	中工服工惠驿家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计算机软硬件研发、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互联网信息技术服务；增值电信业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货运代理；普通道路货物运输；集装箱道路运输；互联网信息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销售（含网上）：食品、保健食品、机械设备、家用电器、电子元器件、五金交电、电子产品、文化用品、照相器材、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化妆品及卫生用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体育用品、日用百货、针纺织品、服装、家具、珠宝首饰、饲料、花卉、种子、装饰材料、通讯设备、建筑材料、工艺美术品（象牙及其制品）、钟表眼镜、玩具、汽车和摩托车配件、机器人、仪器仪表、卫生洁具、陶瓷制品、橡胶及塑料制品、摩托车；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摄影服务；出版物零售；卷烟零售；会议及展览展示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制作、发布；教育咨询服务（不含出国留学及中介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代收水费、电费；普通货物仓储服务（危险化学品除外）；停车场服务；房屋租赁服务；住宿服务；餐饮管理；餐饮服务；物业管理；城市配送；汽车销售；汽车租赁；汽车救援服务；机动车维修和维护；润滑油销售；燃气经营；机动车充电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智慧物流平台服务
22	北京工惠驿家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智慧物流平台服务
23	中工服工惠驿家河北信息服务有	信息技术的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计算机软硬件研发、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货运	智慧物流平台服务

	限公司	代理；普通货运；仓储服务(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及易燃易爆品除外)；停车场服务；餐饮服务；住宿服务；会议及展览展示服务；企业营销策划服务；一般国内广告业务；建筑材料、日用百货、金属制品(稀贵金属除外)、钢材、汽车零部件及摩托车零件、电线电缆、润滑油、耐火材料、五金交电、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家用电器、粮食、服装、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及易燃易爆品除外)、食用农产品、工艺品的销售；房屋租赁；机械设备租赁；物业服务；网络技术研发、技术推广及应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4	中工服工惠驿家信息服务(甘肃)有限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及其他可自主经营的无需许可或审批的项目。(工商登记前置审批事项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智慧物流平台服务
25	中工服工惠驿家信息服务(湖南)有限公司	互联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硬件研发、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货运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智慧物流平台服务
26	中南工惠驿家智慧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监控品)、汽柴油添加剂、柴油机尾气处理液(不含危险化学品及监控品)、文体用品、办公用品、日用百货、工艺品、劳保用品、汽车用品、五金交电销售及互联网销售；自有房产及设备租赁服务；汽车清洗服务；国内广告代理服务。以下项目由分支机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预包装食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奶粉)、保健品、进口食品及用品零售；成品油零售、天然气销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定范围经营)；加油加气站；储油储气库的开发、建设、管理并提供以上业务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充电桩；自有设备租赁；卷烟、雪茄烟、酒类零售；餐饮服务；住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智慧能源平台服务
27	智惠新仓购(廊坊)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销售(含网上)：食品、保健食品、机械设备、家用电器、电子元器件、五金交电、电子产品、文化用品、照相器材、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化妆品及卫生用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体育用品、日用百货、针纺织品、服装、家具、珠宝首饰、饲料、花卉、种子、装饰材料、通讯设备、建筑材料、工艺美术品(不含象牙及其制品)、钟表眼镜、玩具、汽车和摩托车配件、机器人、仪器仪表、卫生洁具、陶瓷制品、橡胶及塑料制品、摩托车、第二类医疗器械、宠物食品级用品、户外用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摄影服务；出版物零售；卷烟零售；广告设计、代理、制作、发布；代收水费、电费；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停车场服务；房屋租赁服务；住宿服务；餐饮管理；餐饮服务；物业管理；城市配送；贸易代理；计算机软硬件研发、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互联网信息技术服务；增	电子商务

		增值电信业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8	天津工惠驿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船舶代理；国际船舶代理；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报关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智慧物流平台服务
29	大连联盟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在辽宁省行政辖区内代理销售保险产品；代理收取保险费；代理相关保险业务的损失勘查和理赔；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保险代理
30	廊坊云港数据处理有限公司	计算机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	大数据分析

润泽科技主要从事数据中心的建设与运营服务，为客户提供稳定、安全、可靠的优质信息基础设施服务，拥有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资质。由上表可知，润泽科技实际控制人周超男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部分关联企业的经营范围中存在部分与润泽科技类似或重合的情形，主要系由于部分关联企业成立时登记的经营围较为宽泛，但并未实际从事相关业务。上述企业并未拥有从事数据中心业务经营的许可资质，亦不存在实际经营开展数据中心建设与运营业务的情形。因此，周超男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实际经营开展与润泽科技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不存在对润泽科技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根据润泽科技提供的相关协议及确认文件等资料，报告期内，润泽科技存在向部分关联企业采购软件定制、系统开发的技术服务及租赁通信管网的关联交易，前述关联交易报告期各期发生额较小，占润泽科技同期采购总额的比例极小。同时，相关关联交易由交易双方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协商确定，关联交易定价总体公允，不存在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根据润泽科技提供的工商资料、资产权属、资质证明文件、调查表、确认文件等资料，润泽科技资产完整，业务及人员、财务、机构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1、资产完整

润泽科技合法拥有从事数据中心运营相关的全部资产，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润泽科技资产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产严格分开，完全独立运营，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的情形。

2、业务独立

润泽科技是一家国内领先的专业从事互联网数据中心运营的综合服务提供商，致力于为客户提供稳定、安全、可靠的优质信息基础设施服务。润泽科技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运营体系，能够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润泽科技在业务经营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3、人员独立

润泽科技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选举产生公司董事、监事并聘用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独立，润泽科技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考核、奖惩制度，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建立了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润泽科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股东会及董事会行使相应的权利，不存在越过润泽科技股东会与董事会干预其人事管理的情形。

报告期内，润泽科技总经理李笠、副总经理祝敬分别兼任北京天星汇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润泽智慧能源有限公司的经理，目前李笠与祝敬已辞去前述兼任职务，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正在办理中。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问询函回复出具日，润泽科技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任何职务。报告期内，润泽科技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取薪酬；润泽科技财务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4、财务独立

润泽科技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公司财务负责人及财务人员均专职在润泽科技工作并领取薪酬。润泽科技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润泽科技开设独立的银行账号，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广阳道支行，账号为 5065100104001****，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润泽科技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5、机构独立

润泽科技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经营管理机构的运作体系，并规范运作。同时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设置了各职能部门，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综上，润泽科技资产完整，业务及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周超男控制的其他企业实际开展的业务不存在和润泽科技同业竞争的情况，符合《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第十二条第一项的规定。

问题 2. 公开信息显示，润泽科技原股东天童通信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童通信”）将所持股权转让给京津冀润泽，该次股权转让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目前京津冀润泽的股权结构与天童通信一致，均为周超男持股 75%、朱宏斌持股 15%、李萍男持股 5%、周宏仁持股 5%。预案显示，京津冀润泽所持润泽科技 45,954 万元股权（占润泽科技注册资本的 81.11%）处于质押状态。请补充披露：

一、天童通信、京津冀润泽的历史沿革、实缴出资及股权变动情况，该次股权转让发生的原因及必要性。

回复：

（一）天童通信的历史沿革、实缴出资及股权变动情况

1、2000 年 3 月，天童通信设立

2000年2月23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企业注册局核发“（国）名称预核内字[2000]第113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核准企业名称“天童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2000年3月2日，北京建亚永泰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书》，说明委估资产评估值为5,000万元，其中：周超男投入的资产评估值为1,250万元，张光军投入的资产评估值为1,250万元；朱彤投入的资产评估值为1,250万元，刘兰英投入的资产评估值为600万元；李萍男投入的资产评估值为550万元，余美君投入的资产评估值为50万元，湖南前进建筑装饰有限公司投入的资产评估值为50万元。

2000年3月7日，北京三乾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乾会验字（2000）第1053号”《开业验资报告》，审验证明：周超男以货币投入30万元，以实物投入1,220万元；张光军以货币投入20万元，以实物投入1,230万元；朱彤以实物投入1,250万元；刘兰英以实物投入600万元；李萍男以实物投入550万元；余美君以实物投入50万元；湖南前进建筑装饰有限公司以实物投入50万元。

2000年3月15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天童通信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天童通信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周超男	1,250	1,250	25.00%
2	张光军	1,250	1,250	25.00%
3	朱彤	1,250	1,250	25.00%
4	刘兰英	600	600	12.00%
5	李萍男	550	550	11.00%
6	余美君	50	50	1.00%
7	湖南前进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50	50	1.00%
合计		5,000	5,000	100.00%

2、2004年4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4年4月8日，天童通信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张光军将其持有25%的股权转让给周超男；同意朱彤将其持有25%的股权转让给周超男；同意刘兰英将其持有12%的股权转让给周超男；同意李萍男将其持有8%的股权转让给朱宏斌；

同意余美君将其持有 1% 的股权转让给朱宏斌；同意湖南前进建筑装饰有限公司将其持有 1% 的股权转让给朱宏斌。2004 年 4 月 12 日，转让各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2004 年 4 月 27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天童通信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天童通信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周超男	4,350	4,350	87.00%
2	朱宏斌	500	500	10.00%
3	李萍男	150	150	3.00%
合计		5,000	5,000	100.00%

3、2011 年 12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1 年 11 月 17 日，天童通信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周超男将其持有 500 万元出资转让给沈晶玮，将其持有 200 万元出资转让给沈行仁，将其持有 1,215 万元出资转让给朱宏斌，将其持有 100 万元出资转让给李萍男。同日转让各方签署了《出资转让协议》。

2011 年 12 月 9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向天童通信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天童通信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周超男	2,335	2,335	46.70%
2	朱宏斌	1,715	1,715	34.30%
3	沈晶玮	500	500	10.00%
4	李萍男	250	250	5.00%
5	沈行仁	200	200	4.00%
合计		5,000	5,000	100.00%

4、2014 年 4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3 月 31 日，天童通信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朱宏斌将其持有 250 万元出资转让给周宏仁。同日转让各方签署了《出资转让协议》。

2014 年 4 月 1 日，天童通信就本次股权转让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天童通信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	----	-----------	-----------	------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1	周超男	2,335	2,335	46.70%
2	朱宏斌	1,465	1,465	29.30%
3	沈晶玮	500	500	10.00%
4	李萍男	250	250	5.00%
5	周宏仁	250	250	5.00%
6	沈行仁	200	200	4.00%
合计		5,000	5,000	100.00%

5、2016年7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6年7月11日，天童通信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沈行仁将其持有的200万元出资转让给周超男；同意沈晶玮将其持有的500万元出资转让给周超男；同意朱宏斌将其持有的715万元出资转让给周超男。同日转让各方签署了《转让协议》。

2016年7月13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向天童通信核发《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天童通信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1	周超男	3,750	3,750	75.00%
2	朱宏斌	750	750	15.00%
3	李萍男	250	250	5.00%
4	周宏仁	250	250	5.00%
合计		5,000	5,000	100.00%

6、2020年6月，第一次增资

2020年6月24日，天童通信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5,500万元。

2020年6月24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向天童通信核发《营业执照》。本次增资完成后，天童通信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1	周超男	4,125	3,750	75.00%
2	朱宏斌	825	750	15.00%
3	李萍男	275	250	5.00%
4	周宏仁	275	250	5.00%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合计	5,500	5,000	100.00%

7、2020年6月，存续分立

2020年5月27日，天童通信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进行存续分立，分立后天童通信继续存续，同时新设京津冀润泽（廊坊）数字信息有限公司；分立后天童通信的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京津冀润泽的注册资本为500万元；天童通信保留主要业务为市政管网基础设施投资运营相关的业务及相关资产和负债，以及持有除润泽科技以外的其他公司的股权，京津冀润泽将持有与数据中心建设、运营业务相关的润泽科技及其下属公司的股权。

2020年6月12日，天童通信在《北京晚报》刊登分立公告。

2020年7月29日，天童通信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5,500万元减少至5,000万元；同意公司存续分立，分立新设企业为京津冀润泽（廊坊）数字信息有限公司。

2020年8月3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向天童通信核发《营业执照》。本次分立完成后，天童通信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周超男	3,750	3,750	75.00%
2	朱宏斌	750	750	15.00%
3	李萍男	250	250	5.00%
4	周宏仁	250	250	5.00%
	合计	5,000	5,000	100.00%

（二）京津冀润泽的历史沿革、实缴出资及股权变动情况

1、2020年6月，京津冀润泽设立

2020年5月27日，天童通信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进行存续分立，分立后天童通信继续存续，同时新设京津冀润泽（廊坊）数字信息有限公司；分立后天童通信的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京津冀润泽的注册资本为500万元；天童通信保留主要业务为市政管网基础设施投资运营相关的业务及相关资产和负债，以及持有除润泽科技以外的其他公司的股权，京津冀润泽将持有与数据中心建设、运营业务相关的润泽科技及其下属公司的股权。

2020年6月12日，天童通信在《北京晚报》刊登分立公告。

2020年6月19日，京津冀润泽股东会作出股东会决议，通过京津冀润泽公司章程。

2020年6月22日，廊坊经济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向京津冀润泽核发《营业执照》。京津冀润泽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周超男	375	75.00%
2	朱宏斌	75	15.00%
3	李萍男	25	5.00%
4	周宏仁	25	5.00%
合计		500	100.00%

2、2020年10月，第一次增资

2020年10月12日，京津冀润泽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京津冀润泽注册资本增加至50,000万元，其中：周超男出资37,500万元，朱宏斌出资7,500万元，周宏仁出资2,500万元，李萍男出资2,500万元。同日，京津冀润泽全体股东签署章程修正案。

2020年10月12日，廊坊经济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向京津冀润泽核发《营业执照》。本次增资完成后，京津冀润泽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周超男	37,500	75.00%
2	朱宏斌	7,500	15.00%
3	李萍男	2,500	5.00%
4	周宏仁	2,500	5.00%
合计		50,000	100.00%

2020年10月20日，京津冀润泽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京津冀润泽增加实缴注册资本49,800万元，新增实缴注册资本以公司账面资本公积转增（各股东按持股比例转增）。同日，京津冀润泽全体股东签署新的公司章程。

截至本问询函回复出具日，京津冀润泽的认缴注册资本出资额为50,000万元，实缴注册资本出资额为49,800万元。

（三）该次股权转让发生的原因及必要性

鉴于 2020 年 8 月润泽科技的原股东天童通信进行的上述存续分立，2020 年 8 月 31 日，润泽科技就股东变更事宜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天童通信的主营业务为市政管网基础设施投资、经营，润泽科技则致力于专业从事数据中心建设和运营。基于润泽科技和其原控股股东天童通信的实际控制人周超男对其控制的上述两家公司业务战略规划布局调整需求，将润泽科技的数据中心业务和天童通信的市政管网基础设施投资运营业务独立平行运营，以进一步提高润泽科技业务管理效率。基于上述原因和考虑，天童通信通过存续分立的方式设立京津冀润泽并由京津冀润泽直接持有润泽科技股权。

二、京津冀润泽质押所持润泽科技股权的原因、融资金额、融资期限、利率、资金用途，办理解除质押的具体安排及进展情况。

回复：

因标的公司润泽科技项目建设融资需要，润泽科技向平安银行北京分行进行贷款融资，由京津冀润泽将其所持有润泽科技股权质押给平安银行北京分行进行增信。该项股权质押融资的金额为 13 亿元，利率为 5.6%，融资的期限为 2020 年 8 月 24 日至 2024 年 5 月 21 日。

针对该项股权质押，平安银行北京分行已于 2020 年 11 月 23 日完成股权解押事项的审批并报送总行审批，预计 2020 年 12 月 5 日前可出具审批意见。

三、报告期内润泽科技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发生变更，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份权属是否清晰、是否存在股权代持、争议或潜在纠纷；报告期内润泽科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设置及变化情况，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润泽科技是否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二项、第十三条的规定。

回复：

（一）报告期内润泽科技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发生变更，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份权属是否清晰、是否存在股权代持、争议或潜在纠纷

1、报告期内润泽科技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发生变更

2020 年 8 月，天童通信经其股东会审议后进行存续分立，分立新设京津冀

润泽，由京津冀润泽持有原天童通信所持有的润泽科技 99.6% 的股权，天童通信保留主要业务为市政管网基础设施投资运营相关的业务及相关资产和负债以及持有除润泽科技以外的其他公司的股权。前述分立实施完成后，京津冀润泽持有润泽科技 99.6% 的股权，成为润泽科技控股股东。鉴于京津冀润泽为天童通信分立新设的公司，京津冀润泽的股权结构与天童通信完全一致，周超男分别持有天童通信及京津冀润泽各 75% 的股权，系天童通信及京津冀润泽的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润泽科技的控股股东由天童通信变更为京津冀润泽，该等变化系天童通信实施存续分立所致，润泽科技的实际控制人仍为周超男，未发生变更。

2、润泽科技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份权属是否清晰、是否存在股权代持、争议或潜在纠纷

京津冀润泽已出具《关于润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权权属真实完整合法的承诺函》，确认“1、京津冀润泽对所持润泽科技的股权拥有合法、完整的所有权，本企业已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润泽科技公司章程的要求履行了出资义务，且已经足额缴付所持有的润泽科技股权相对应的注册资本，不存在出资不实、虚假出资、抽逃出资的情形。2、京津冀润泽对所持润泽科技的股权享有唯一的、无争议的、排他的权利，不存在信托持股、委托第三方持股、代第三方持股等类似安排，所持有的润泽科技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正在进行或潜在的权属纠纷，不会出现任何第三方以任何方式就本企业所持润泽科技的股权权属提出任何权利主张。3、除京津冀润泽持有的润泽科技 45,954 万元股权已出质给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外，京津冀润泽持有的润泽科技剩余其它股权不存在质押、查封、冻结、权属争议及其他限制。京津冀润泽确认就上述持有的润泽科技 45,954 万元质押股权权属不存在现时或潜在的争议，保证在本次交易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申请前办理完成上述质押股权的解除质押的相关手续，并保证上述润泽科技 45,954 万元股权过户至上市公司名下不存在法律障碍”。

根据润泽科技和京津冀润泽提供的工商登记资料显示，京津冀润泽所持有的润泽科技的股权除上述已出质给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的情形以外，不存在质押、查封、冻结及其他限制性权利登记；周超男所持有的京津冀润泽的股权不存在任何质押、查封、冻结及其他限制性权利登记。

综上，润泽科技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股权代持、争议或潜在纠纷。

（二）报告期内润泽科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1、报告期内润泽科技董事人员变化情况

期间	董事	总人数
2017年1月至2020年11月	周超男（董事长）、李萍男、李笠	3
2020年11月至今	周超男（董事长）、李笠、沈晶玮、祝敬、周晖	5

2020年11月之前，润泽科技的3名董事均由股东委派。李萍男系控股股东推荐的董事，不在润泽科技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

2020年11月，经润泽科技股东会选举，润泽科技董事变更为5名，为增加高管董事比例、进一步优化董事会结构，李萍男不再担任董事，增加润泽科技高级管理人员沈晶玮及祝敬担任董事。周晖为新增的投资方股东推荐董事。

2、报告期内润泽科技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

期间	高级管理人员	总人数
2017年1月至2019年12月	总经理：李笠 副总经理：祝敬	2
2019年12月至2020年5月	总经理：李笠 副总经理：祝敬 财务负责人：任远	3
2020年5月至今	总经理：李笠 副总经理：祝敬 董事会秘书：沈晶玮 财务负责人：任远	4

润泽科技为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增设董事会秘书及财务负责人职务，以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如上述，报告期内，润泽科技仅更换1名董事李萍男，李萍男为润泽科技股东推荐的董事，未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该等变动不会对润泽科技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新增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系为了完善、优化公司治理，通过引进专业人员产生，上述变动未导致润泽科技核心人员发生变化，

进而对润泽科技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因此，报告期内润泽科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三）润泽科技是否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二项、第十三条的规定

1、润泽科技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二项的规定

报告期内，润泽科技主要从事数据中心建设和运营业务，其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如本问询函回复上述“（一）报告期内润泽科技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发生变更，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份权属是否清晰、是否存在股权代持、争议或潜在纠纷”及“（二）报告期内润泽科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中所述，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和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所持发行人的股份权属清晰，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润泽科技控制权和管理团队稳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因此，润泽科技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二项的规定。

2、润泽科技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

润泽科技主营业务为数据中心建设和运营，目前持有经营许可证编号为“A2.B1.B2-20160109”的《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及“冀 B1-20103000”的《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润泽科技的生产经营符合中国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一款的规定。

根据控股股东京津冀润泽、实际控制人周超男出具的承诺，以及搜索引擎网站（<https://www.sogou.com/>、<https://www.baidu.com/>）以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http://wenshu.court.gov.cn>）等网站的公开信息的检索结果，截至查询日（2020年11月24日），最近三年内，润泽科技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二款的规定。

根据润泽科技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关于交易主体诚信及合

法合规情况的承诺函》，以及搜索引擎网站（<https://www.sogou.com/>、<https://www.baidu.com/>）以及中国证监会网站（<http://www.csrc.gov.cn>）、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http://wenshu.court.gov.cn>）等网站的公开信息的检索结果，截至查询日（2020年11月24日），润泽科技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等情形，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三款的规定。

综上，润泽科技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

问题 3. 根据预案，润泽科技报告期（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9 月）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95.74%、97.61%、95.06%、87%。请补充披露：

一、润泽科技目前对外借款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借款本金金额、借款用途、利率、还款期限、债权人名称、与润泽科技及其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回复：

润泽科技业务处于快速增长过程中，数据中心建设对资金的需求较大，其金融机构融资具体情况如下：

债权人名称	借款本金(截至2020/11/24)	起始日	截止日	年利率	借款用途	合同约定还款计划							抵押、质押、担保情况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后	
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40,000	2020/9/15	2027/9/15	5.80%	A-3 数据中心项目	50	200	5,465	7,220	7,220	7,220	12,625	1.应收账款-以【A-3 数据中心机房的全部机架及设备】向义务人提供【机架租赁服务】而要求义务人付款的全部权利而产生的应收账款等全部权益；2.固定资产-设备；3.土地使用权-冀（2017）8970 号；4.在建工程-A3；5.天童通信、周超男提供保证担保
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39,900	2020/3/30	2027/3/30	5.80%	A-3 数据中心项目	50	1,955	7,220	7,220	7,220	7,220	9,015	1.固定资产-设备；2.应收账款-以【A-12 数据中心机房的全部机架及设备】向义务人提供【机架租赁服务】而要求义务人付款的全部权利而产生的应收账款等全部权益；3.天童通信、周超男提供保证担保
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39,950	2020/6/30	2028/6/30	5.65%	A-9 数据中心项目	50	200	6,108	6,108	6,108	6,108	15,268	1.土地使用权-冀（2017）8973 号；2.固定资产-设备；3.土地使用权-冀（2020）3734 号；4.应收账款-以【A-9 数据中心机房的全部机架及设备】向义务人提供【机架租赁服务】而要求义务人付款的全部权利而产生的应收账款等全部权益；5.天童通信、周超男提供保证担保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94,000	2019/8/27	2026/8/6	7.30%	A-18 数据中心项目	-	5,000	10,000	13,000	17,000	19,000	30,000	1.土地使用权-冀（2019）5872 号；2.土地使用权-廊开国用（2010）第 057 号；3.在建工程-1#研发办公楼 2#双创办公楼 3#展示中心 4#能源站；4.天童通信、周超男提供保证担保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30,000	2020/8/24	2024/5/21	5.60%	A-1、A-5 数据中心项目、110KV 变电站、一期地下管廊	-	10,000	10,000	50,000	60,000	-	-	1.房屋建筑物-廊开字第 H6454 号/廊开字第 H6455 号/廊开字第 H6458 号/廊开字第 H6011 号/冀（2019）5875 号；2.土地使用权-廊开国用（2016）第 0051 号/廊开国用（2016）第 0053 号/廊开国用（2016）第 0054 号/廊开国用（2011）第 065 号/冀（2019）5875 号；3.固定

													资产-设备-A1/A5 数据中心设备/设备-通信管网；4.京津冀润泽股权质押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5,000	2020/5/20	2030/5/18	6.20%	A-11 数据中心项目	-	-	1,300	5,000	6,500	6,500	35,700	1.固定资产-设备;2.土地使用权-冀(2020)3725号;3.天童通信、周超男、李孝国、李笠、张娴提供保证担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000	2020/8/24	2030/5/18	6.20%	A-11 数据中心项目	-	-	800	2,240	2,880	2,880	15,200	1.固定资产-设备;2.土地使用权-冀(2020)3725号;3.天童通信、周超男、李孝国、李笠、张娴提供保证担保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38,000	2017/4/28	2023/4/28	7.23%	大数据创新应用中心综合体项目	-	10,000	25,000	3,000	-	-	-	1.土地使用权-廊开国用(2010)第057号;2.在建工程-1#研发办公楼2#双创办公楼3#展示中心4#能源站;3.天童通信提供保证担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7,895	2020/9/18	2028/9/17	5.15%	A-12 数据中心项目	-	-	-	4,508	7,888	7,888	27,611	1.土地使用权-冀(2020)3735号;2.应收账款-中国联通河北省分公司、A-12 数据中心项下其他所有承租方;3.天童通信、周超男、李孝国、李笠、张娴提供保证担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7,500	2019/3/6	2026/3/31	4.90%	A-6 数据中心项目	-	7,500	11,250	13,750	16,250	18,750	10,000	1.土地使用权-冀(2017)8971号;2.在建工程-A6 数据中心;3.天童通信、周超男提供保证担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1,000	2019/1/14	2025/11/20	6.52%	A-2 数据中心项目	-	11,000	12,000	13,000	14,000	11,000	-	1.固定资产-设备;2.土地使用权-廊开国用(2013)第067号;3.房屋建筑物-冀(2019)242号;4.应收账款-2019年1月14日至2025年11月20日贷款期内A-2 数据中心楼取得的全部收入(包括但不限于销售收入、租金收入、物业管理费、停车费等);5.天童通信、周超男提供保证担保
合计	647,245					150	45,855	89,143	125,046	145,066	86,566	155,419	

以上融资借款方与润泽科技及其关联方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润泽科技正在履行的抵押、质押及保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抵押、质押资产的名称及数量，担保范围及期限等情况，润泽科技对抵押、质押资产的经营使用、收益及处置权利是否受限。

回复：

润泽科技正在履行的抵押、质押及保证情况见上表。

润泽科技对抵押、质押资产的经营使用、收益权不受限制，但根据润泽科技与债权人签订的借款合同约定，未经抵押权人书面同意，抵押人不得全部和部分转让、出租、出借、以实物形式出资、改造、改建或以其他任何方式处分抵押物；经抵押权人书面同意的，处分抵押物所得价款应用于提前清偿债权或向抵押权人指定的第三方提存。

三、结合润泽科技的企业征信情况、债务情况、日常经营资金周转需求及对外投资情况，补充说明润泽科技是否存在债务逾期情况，是否面临重大偿债风险，抵押、质押资产是否面临权属变动风险。

回复：

通过查阅润泽科技企业征信报告及其债务情况，润泽科技各项债务按期归还，不存在不良信贷信息。润泽科技日常经营资金需求，主要为支付电费、人员工资等，不存在逾期支付的情况；润泽科技对外投资，主要是各地的数据中心项目公司，润泽科技均在其子公司章程中约定了注册资本缴款期限，润泽科技不存在逾期的情况。

2017年至2020年1-9月，润泽科技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4,744.15万元、32,050.20万元、53,404.55万元、43,363.34万元，润泽科技具有较好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随着润泽科技盈利能力进一步增加，其现金流情况将进一步增强，且润泽科技的债务全部为中长期项目贷款，项目建设期内的偿还金额较小，润泽科技不存在还款压力。另外，润泽科技目前已经取得银行授信尚未使用的额度约为25亿元，具有较强的融资能力。因此，润泽科技资金还款压力较小，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抵押、质押资产不会面临权属变动风险。

四、结合上述回复说明润泽科技是否存在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是否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三项的规定。

回复：

根据上述回复，标的公司润泽科技不存在涉及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等的重大权属纠纷，重大偿债风险，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经营环境已经或者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三项的规定。

问题 4. 预案显示，润泽科技注册资本为 56,213.03 万元，共有 14 名股东。公开信息显示，润泽科技最近一次工商变更登记核准日期为 2020 年 8 月 31 日，注册资本为 50,000 万元，共有 2 名股东。请补充披露：

一、报告期内润泽科技历次股权转让及增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股权转让及增资发生的原因、转让、增资价格，对应润泽科技的估值、估值依据及其合理性，股权变动相关方与本次交易双方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润泽科技的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具备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东资格。

回复：

（一）报告期内润泽科技历次股权转让及增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股权转让及增资发生的原因、转让、增资价格，对应润泽科技的估值、估值依据及其合理性

报告期内，润泽科技历次股权变动的情况如下：

序号	时间	变动事项	原因	增资/转让价格	估值、估值依据及其合理性
1	2017 年 1 月	天童通信及建信资本签署《股权转让及回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天童通信根据其与其建信资本签署的编号为 20140828001-1《股权转让及回购协议》确定的交易价款（即 5,000 万元）及 20150828001 的《股权转让及回购协议》确定的交易价款（即 5,000 万	提前归还建信资本融资款	1 元/出资额	明股实债，按账面价值回购

		元)无溢价提前回购建信资本持有润泽科技 20%的股权。2017 年 2 月 3 日,天童通信向建信资本润泽科技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 号支付回购股权款 5,000 万元;天童通信向建信资本润泽科技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4 号支付回购股权款 5,000 万元。			
2	2017 年 1 月	天童通信与银华财富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银华资本”)签署编号为 20170119001 的《股权转让及回购协议》,约定:天童通信将其持有润泽科技 20%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出资额 10,000 万元)转让给银华资本,银华资本应向天童通信支付转让价款 10,000 万元;天童通信可以于银华资本支付转让价款之日满 5 年届满日或之前回购上述股权,回购价款为 10,000 万元。2017 年 2 月 3 日,银华资本润泽科技 1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向天童通信支付 10,000 万元。	实际为明股实债	1 元/出资额	按账面价值增资
3	2019 年 5 月	天童通信与银华资本签署 20170119001-1 号《股权回购协议》,约定:由于银华资本润泽科技 1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拟提前终止,天童通信根据《股权转让及回购协议》和《股权回购协议》确定的交易价款(即 10,000 万元)无溢价提前回购银华资本持有的润泽科技股权。2019 年 5 月 21 日,天童通信向银华资本润泽科技 1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支付股权回购款 10,000 万元。	提前归还银华资本融资款	1 元/出资额	明股实债,按账面价值回购
4	2020 年 8 月	天童通信经股东会审议后进行存续分立,分立新设京津冀润泽,其中天童通信保留主要业务为市政管网基础设施投资运营相关的业务及相关资产和负债以及持有除润泽科技以外的其他公司的股权,京津冀润泽将持有润泽科技的股权。	同一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股权结构调整	1 元/出资额	按账面价值转让
5	2020 年 10 月	2020 年 10 月 28 日,润泽科技与相关方签署《投资协议》,京津冀润泽将其持有的润泽科技 2.0769%的股权转让给平盛安康;将其持有的润泽科技 0.7692%的股权转让给平安消费;	为了扩充资本实力,引进平安集团、中	26 元/出资额	根据润泽科技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市场估值水平、发展预期等

		<p>将其持有的润泽科技 2.3077% 的股权转给中金盈润；将其持有的润泽科技 2.3077% 的股权转让给启鹭投资；同时，润泽科技新增注册资本 43,849,229 元，上海炜贯认缴润泽科技新增的注册资本中的 8,846,153 元；宁波枫文认缴润泽科技新增的注册资本中的 15,384,615 元；合肥弘博认缴润泽科技新增的注册资本中的 19,233,846 元；上海森佐认缴润泽科技新增的注册资本中的 384,615 元。</p> <p>截至 2020 年 11 月 6 日，平盛安康、平安消费、中金盈润及启鹭投资已分别将上述股权转让价款支付给京津冀润泽；上海炜贯、宁波枫文、合肥弘博及上海森佐已分别将上述增资款缴付至润泽科技。</p>	<p>金资本等投资者。同时，京津冀润泽因资金需求，同步转让老股</p>		<p>综合因素协商确定。</p>
6	2020 年 11 月	<p>鉴于，截至 2015 年 9 月 9 日，润和合伙和润惠合伙全体合伙人祝敬、郭美菊等 55 人已向润泽科技增资 496.105 万元；泽睿科技已于 2016 年 1 月 26 日向润泽科技增资 635 万元，上述出资未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¹。因此，2020 年 11 月 10 日，润泽科技、京津冀润泽、泽睿科技、润和合伙、润惠合伙、润湘投资等相关方签署《关于润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约定润泽科技新增注册资本 18,281,050 元，泽睿科技认缴新增注册资本中的 6,350,000 元；润和合伙认缴新增注册资本中的 4,100,000 元；润惠合伙认缴新增注册资本中的 861,050 元；润湘投资认缴新增注册资本中的 6,970,000 元。</p> <p>同日，润泽科技召开股东会决议，对润和合伙及润惠合伙全体合伙人祝敬、郭美菊等 55 人以及泽睿科技的</p>	<p>确认润和合伙和润惠合伙全体合伙人祝敬、郭美菊等 55 人及泽睿科技历史上向润泽科技投资的事实。同时，由润湘投资实施新的员工持股计划。</p>	<p>润和合伙、润惠合伙、泽睿科技为以前年度增资，按照 1 元/出资额入股；润湘投资为员工股权激励平台，按照 5 元/出资额入股</p>	<p>协商确定</p>

¹ 2015 年 8 月，润泽科技与祝敬、郭美菊等 55 名人员签署《投资协议》，约定祝敬、郭美菊等人员以 496.105 万元向润泽科技增资人民币 496.105 万元。2015 年 8 月 10 日，润泽科技股东会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祝敬、郭美菊等人员以 496.105 万元向润泽科技增资人民币 496.105 万元，成为润泽科技股东。2016 年 1 月，润泽科技与泽睿科技签署《投资协议》，约定泽睿科技以 635 万元向润泽科技增资 635 万元。2016 年 1 月 5 日，润泽科技股东会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泽睿科技以 635 万元向润泽科技增资人民币 635 万元，成为润泽科技股东。祝敬、郭美菊等人员已于 2015 年向润泽科技缴付该等出资 496.105 万元；泽睿科技已于 2016 年 1 月向润泽科技缴付该等出资 635 万元。润泽科技此前未就该次祝敬、郭美菊等人员及泽睿科技向公司增资事宜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p>历史出资行为进行了确认，并同意通过润和合伙、润惠合伙和泽睿科技的名义办理工商登记，将上述自然人及泽睿科技已缴付的增资款确认为润和合伙、润惠合伙和泽睿科技对润泽科技的出资。</p> <p>截至 2020 年 9 月 29 日，润湘投资已向润泽科技缴付 34,850,000 元增资款。</p>			
--	--	--	--	--

(二) 股权变动相关方与本次交易双方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润泽科技的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上述股权变动相关方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上述股权变动相关方与润泽科技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润泽科技的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关联关系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
1	天童通信	天童通信、京津冀润泽与北京天星汇实际控制人均为周超男；润和合伙普通合伙人郭美菊系润泽科技的监事；润惠合伙普通合伙人祝敬系润泽科技的董事、副总经理；泽睿科技执行董事张娴系润泽科技董事、总经理李笠配偶；润湘投资普通合伙人沈晶玮系润泽科技的董事、董事会秘书。
2	京津冀润泽	
3	北京天星汇	
4	润和合伙	
5	润惠合伙	
6	泽睿科技	
7	润湘投资	
8	平盛安康	实际控制人为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或普通合伙人受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制
9	上海炜贯	
10	平安消费	
11	宁波枫文	
12	中金盈润	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中金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13	启鹭投资	

(三) 是否具备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东资格

截至本问询函回复出具日，上述股权变动相关方均系根据法律、法规依法设立且有效存续的有限合伙企业或有限责任公司，具备法律、法规及润泽科技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东资格。

二、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的签署日期、工商变更登记的日期、部分股权变动尚未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原因、股权变动是否真实。润泽科技历史沿革及股权变动是否清晰、无争议和其他潜在纠纷，是否存在影响本次交易的法律障碍。

回复：

(一) 2020年8月31日之后的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的签署日期、工商变更登记的日期、部分股权变动尚未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原因、股权变动是否真实

1、2020年10月，润泽科技第六次股权转让及第三次增资

2020年10月28日，润泽科技、京津冀润泽、平盛安康、上海炜贯、平安消费、宁波枫文、中金盈润、启鹭投资、合肥弘博、上海森佐等相关方共同签署《投资协议》，约定京津冀润泽分别向平盛安康、平安消费、中金盈润及启鹭投资转让其持有的部分股权；此外，润泽科技新增注册资本43,849,229元，由上海炜贯、宁波枫文、合肥弘博及上海森佐认缴该等润泽科技新增的注册资本。

2020年10月30日，润泽科技股东会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和新增注册资本事项。

截至2020年11月6日，平盛安康、平安消费、中金盈润及启鹭投资已分别将上述股权转让价款支付给京津冀润泽；上海炜贯、宁波枫文、合肥弘博及上海森佐已将上述增资款缴付至润泽科技。

2020年11月18日，廊坊经济开发区行政审批局向润泽科技核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310016934666708的《营业执照》。

2、2020年11月，润泽科技第四次增资

鉴于，截至2015年9月9日，润和合伙和润惠合伙全体合伙人祝敬、郭美菊等55人已于向润泽科技增资496.105万元；泽睿科技已于2016年1月26日向润泽科技增资635万元，上述出资未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因此，2020年11月10日，润泽科技、京津冀润泽、泽睿科技、润和合伙、润惠合伙、润湘投资等相关方签署《关于润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约定润泽科技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8,281,050元，由泽睿科技、润和合伙、润惠

合伙及润湘投资认缴该等新增注册资本。同日，润泽科技股东会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泽睿科技、润和合伙、润惠合伙、润湘投资作为持股平台，通过认缴公司新增注册资本的方式成为公司股东。润泽科技本次股东会，对润和合伙及润惠合伙全体合伙人祝敬、郭美菊等 55 人以及泽睿科技的历史出资行为进行了确认，并同意通过润和合伙、润惠合伙和泽睿科技的名义办理工商登记，将上述自然人及泽睿科技此前已缴付的增资款确认为润和合伙、润惠合伙和泽睿科技对润泽科技的出资。

截至 2020 年 9 月 29 日，润湘投资亦已向润泽科技缴付 3,485 万元全部增资款。

2020 年 11 月 18 日，廊坊经济开发区行政审批局向润泽科技核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310016934666708 的《营业执照》。

截至本问询函回复出具日，上述股权变动均已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有关股权转让款和增资款均已在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召开前完成缴付，该等股权变动真实、合法、有效。

（二）润泽科技历史沿革及股权变动是否清晰、无争议和其他潜在纠纷，是否存在影响本次交易的法律障碍

本次交易拟购买的标的资产为润泽科技 100% 的股权，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均已出具承诺，其合法持有润泽科技的股权，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正在进行或潜在的权属纠纷。

交易对方中京津冀润泽持有的润泽科技 81.73% 的股权已质押给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针对该项股权质押，平安银行北京分行已于 2020 年 11 月 23 日完成股权解押事项的审批并报送总行审批，预计 2020 年 12 月 5 日前可出具审批意见。在上述质押解除后，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过户或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

问题 5. 请结合问题 1-4 的回复，补充说明本次交易是否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增强上市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本次交易是否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四十三条的规定。

回复：

（一）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增强上市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1、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成长性较弱，未来发展前景不明朗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为液态食品包装机械和纸铝复合无菌包装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近年来，在整体经济形势处于下行调整周期且市场环境不断变化等众多因素的影响下，上市公司盈利能力不断下降，2017年、2018年、2019年、2020年1-9月，上市公司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875.46万元、-24,139.60万元、1,340.56万元和-6,188.09万元（未经审计）。在复杂的经济环境、营业成本上升以及客户需求放缓等多重背景下，上市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发展增长乏力，未来的盈利成长性不容乐观。

2、标的资产行业发展前景广阔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将变更为数据中心建设、运营业务。

随着我国网民规模的增长和互联网普及率的提高，国内互联网用户数量剧增，互联网应用内容不断丰富，用户对访问速度和服务内容的需求不断升级，大量互联网企业日益增长的数据管理和计算需求对互联网数据中心提出了更多、更高的要求，海量数据流量也致使数据中心需求呈现爆发式增长。面向未来，随着5G、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兴战略产业对数据中心的需求持续增加，数据中心产业有望继续保持高速增长。

同时，数据中心作为数据流量的存储和计算中心，深度受益于数据流量的增长，2014年中国进入4G时代，不仅仅是网速的提升，更加重要的是变革了移动生态环境；2019年，中国5G正式商用，大大提升了用户的使用感受，也对数据流量要求更高。

2014年以来，移动互联网接入流量呈指数式持续飙升。根据中国产业信息网，2019年中国移动互联网接入流量消费达1,220亿GB，比2018年增长71.6%，超过了前五年流量数总和。随着5G时代的真正到来，数据流量的爆发将推动数据中心需求的大幅增长，数据中心产业市场具备较强的长期增长性和确定性。

3、标的资产行业受到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

2020年3月份，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强调加快推进国家规划已明确的重大工程和基础设施建设，要加大公共卫生服务、应急物资保障领域投入，加快5G网络、大数据中心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2020年10月29日，中共中央发布的“十四五”规划中提出，统筹推进基础设施建设：构建系统完备、高效实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系统布局新型基础设施，加快第五代移动通信、工业互联网、大数据中心等建设。

数据中心业务是伴随着互联网发展而兴起的服务器托管、租用、运维以及网络接入服务的业务，亦是云计算业务发展必不可少的重要组成部分，为互联网应用发展提供了重要基础设施。数据中心属于大数据核心产业中互联网基础设施的一个重要细分领域，主要用于为大型互联网公司、云计算企业、金融机构等客户提供存放服务器的空间场所，包括必备的网络、电力、空调等基础设施，同时提供运营维护、安全管理及其他增值服务，以获取服务费。

4、标的资产自身经营情况良好

2017年至2020年1-9月，标的公司净利润（未经审计）及增长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净利润	28,007.42	18,812.31	-7,771.73	-16,852.10
净利润增长额	9,195.11	26,584.04	9,080.37	

通过上表可以看出，标的公司净利润增长速度较快，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和增长速度。标的公司2018年以前亏损的原因，主要为标的公司2017年以前建设完成三栋数据中心，数据中心运营所需的前期配套固定资产的投资额较大，以及需要大量的运营维护人员，标的公司的固定运营成本较大，在运营规模未达到一定程度的情况下，无法体现出规模效应。2018年以来，随着数据中心业务的大规模爆发，以及标的公司交付的数据中心持续增加，标的公司盈利能力大幅提升。

综上所述，标的公司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发展前景广阔，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增强上市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二）本次交易是否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四十三条的规定

1、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将由新疆大容变更为京津冀润泽，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由姜卫东先生、舒石泉先生、姜晓伟先生以及张锡亮先生变更为周超男女士。因此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更。

根据标的资产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拟置入资产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营业收入指标预计均超过上市公司对应指标的 100%、因购买拟置入资产发行的股份占上市公司本次交易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一个交易日的股份的比例预计超过 100%，且本次交易将导致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发生根本变化，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组上市。

另外，本次重组符合以下规定：

(1) 上市公司购买的资产对应的经营实体为有限责任公司，且符合《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其他发行条件；

(2) 上市公司及其最近 3 年内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3) 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 12 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不存在其他重大失信行为；

(4)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存在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可能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违背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的其他情形。

因此，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

2、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1) 本次交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2)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股本将超过 4 亿元，社会公众持股的比例不低于 10%，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

(3)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资产定价，将以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

的评估机构出具正式评估报告后由各方本着诚实信用、公允定价的原则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4)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资产权属清晰，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相关债权债务处理合法；

(5) 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

(6) 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7) 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因此，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3、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的规定

(1) 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改善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有利于上市公司减少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增强独立性；

(2) 上市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3) 上市公司及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4) 上市公司发行股份所购买的资产为权属清晰的经营性资产，并能在约定期限内办理完毕权属转移手续。

问题 6. 请补充披露润泽科技的主要业务资质、取得资质的时间及有效期、并结合资质续期条件说明是否存在到期后无法续期的风险。

回复：

润泽科技所经营业务为数据中心运营业务，润泽科技主要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资质名称	授予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业务种类、服务项目和业务范围
----	------	------	------	------	----------------

1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7年10月24日	至2021年2月4日	固定网国内数据传送业务、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不含互联网资源协作服务）、内容分发网络业务、国内互联网虚拟专用网业务、互联网接入服务业务、国内多方通信服务业务
2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河北省通信管理局	2020年2月27日	2025年2月27日	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不含互联网资源协作服务）

润泽科技主要的运营资质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审批授予的《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在润泽科技的经营许可证中可以开展并经营的业务包括固定网国内数据传送业务、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IDC 业务）、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不含互联网资源协作服务）、内容分发网络业务、国内互联网虚拟专用网业务、互联网接入服务业务、国内多方通信服务业务等几乎全类别增值电信业务，但是目前润泽科技的主营业务围绕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展开，其他类别业务的收入占比很小。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布的《电信业务经营许可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的规定：“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需要继续经营的，应当提前 90 日向原发证机关提出延续经营许可证的申请；不再继续经营的，应当提前 90 日向原发证机关报告，并做好善后工作。未在前款规定期限内提出延续经营许可证的申请，或者在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内未开通电信业务的，有效期届满不予延续。”

一般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的有效期间是五年，并且每年都要参加年审，在快到期的前三个月内提出延期的申请即可，同时报送以下材料：

- 1、提交增值电信业务经营基本情况表和相应业务续展报告；
- 2、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原件（参与许可证换发的单位需提供有效期内的资质证书）；
- 3、工商营业执照副本；
- 4、公司更新的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损益表、现金流量表、资产负债表)；
- 5、公司业务报告；
- 6、公司经营电信业务的收费记录(包括业务种类、收费项目和资费标准)；
- 7、增值电信企业报送统计资料承诺书；

8、持有《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许可证》的单位，应当在有效期内提交接入或者托管协议。

目前，润泽科技已向工业和信息化部正常提交《电信业务经营许可管理办法》续期申请，且已获受理。结合润泽科技实际业务开展情况和《电信业务经营许可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润泽科技在电信增值服务资质到期后进行正常续期的可能性较大，预计不会对正常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问题 7. 请说明公司对拟置出资产是否提供担保，是否存在应收款项或预付款项，本次交易是否会形成资金占用或对外财务资助。如是，说明相关影响和拟采取的解决措施。

回复：

本次交易的方案为将上市公司原有的所有资产、负债全部进行置换，同时发行股份购买润泽科技 100%股权。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为其下属子公司金融机构借款提供担保，本次交易过程中，承接方或其关联方将对相关金融机构借款提供其他增信措施，上市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协商解除相关担保；届时如果相关担保无法解除，各下属子公司将归还相关的金融机构借款，以解除相关担保。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所有资产、负债均置出，不存在应收款项或预付款项。本次交易不会形成资金占用或对外财务资助。

问题 8. 请补充说明置出债务安排的具体内容，需要履行的审议程序、是否已取得债权人的书面同意，是否存在法律障碍和风险。

回复：

根据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关于置出债务安排的具体内容，主要约定如下：

“为置出资产交割方便，上市公司可对置出资产实施内部重组。即上市公司可指定或新设一家或数家全资子公司（合称“指定的全资子公司”）并将全部或主要置出资产置入指定的全资子公司，上市公司将指定的全资子公司 100%股权过户给承接方，即视为上市公司已将相关置出资产交割给承接方（上市公司将指定的全资子公司 100%股权过户给承接方的工商变更登记日期若晚于上市公司和

承接方根据本协议第 5.2.2 条签署的置出资产交割确认书之日的, 签署置出资产交割确认书之日仍为置出资产的交割日)。”

根据《合同法》第八十四条规定, 债务人将合同的义务全部或者部分转移给第三人的, 应当经债权人同意。本次置出债务安排需要取得债权人关于债务转移的同意文件。

截至本问询函回复之日, 上市公司尚未取得债权人的书面同意。上市公司将依据法规规定和协议约定对本次债务置出涉及债权人同意事宜开展工作。对于债权人不同意置出的债务, 上市公司将采取归还借款等措施予以解决。

本次重组交易过程中, 虽然公司已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就置出债务制定了相关方案, 并在协议中约定了承接方承担置出资产的风险及其相关的一切责任和义务, 但仍存在债权人不同意该方案进而产生纠纷的风险, 对本次交易的顺利实施带来一定不确定性。

特此公告。

上海普丽盛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11 月 25 日